

证券代码：603983

证券简称：丸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30

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
-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：7,000 万
-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：聚赢多资产-挂钩民生银行全球资产轮动指数结构性存款
- 委托理财期限：367 天
-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丸美股份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

一、公司前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

2020 年 1 月 9 日、10 日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 2.2 亿元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民生银行广州分行”）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浦发银行广州分行”）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

上述理财产品已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9 日、10 日到期赎回，公司本次共收回本金人民币 2.2 亿元，并收到理财收益 385.15 万元，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本次赎回情况如下：

受托方	投资产品名称	委托金额 (万元)	起息日	到期日	实际年化 收益率	实际收益 (万元)
民生银行 广州分行	结构性存款	7,000	2020.1.9	2020.7.9	2.98%	103.90
浦发银行 天河支行	结构性存款	15,000	2020.1.10	2020.7.10	3.75%	281.25

二、本次委托理财概况

(一) 委托理财目的

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(二) 资金来源

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(三)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购买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理财产品情况如下：

受托方 名称	产品 类型	产品 名称	金额 (万元)	预计年化 收益率	预计收益金额 (万元)
民生银行 广州分行	银行理财 产品	聚赢多资产-挂 钩民生银行全 球资产轮动指 数结构性存款	7,000	1.50%-4.00%	105.58-281.53
产品 期限	收益 类型	结构化 安排	参考年化 收益率	预计收益 (如有)	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

367天	保本保证 收益型	-	-	-	否
------	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

（四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

1、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，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、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，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。

2、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，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，将及时采取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3、公司审计部将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。

4、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三、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

2020年7月9日，公司向民生银行广州分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) 产品名称：聚赢多资产-挂钩民生银行全球资产轮动指数结构性存款
- 2) 产品代码：SDGA20075N
- 3) 认购金额：人民币 7,000 万元
- 4) 产品类型：保本保证收益型
- 5) 产品期限：367 天
- 6) 产品收益起算日：2020 年 7 月 10 日
- 7) 产品到期日：2021 年 7 月 12 日
- 8) 产品挂钩标的：MSTAR（WIND 代码：MSTAR.WI）

- 9) 产品预期收益率:当 $F \leq 110\% * I$,产品年化收益率= $1.50\% + 0.25 * \text{最大值}\{F/I - 100\%, 0\}$;当 $F > 110\% * I$,产品年化收益率= 4.00% ;其中F为挂钩标的期末观察日收盘价格,I为挂钩标的期初观察日收盘价格
- 10) 支付方式:指定账户中直接扣划
- 11) 产品风险评级:一级
- 12) 关联关系说明: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
- 13) 投资范围: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所募集资金本金部分按照存款管理,并以该存款收益部分与交易对手叙作和MSTAR(WIND代码:MSTAR.WI)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

上述产品收益率已扣除销售手续费、托管费等相关费用,不存在履约担保等,属于保本的理财产品投资。

(二) 风险控制分析

1、为控制风险,公司及子公司审慎选择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。

2、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进展情况,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,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,控制投资风险。

3、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,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4、公司将严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四、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600016.SH）为已上市金融机构，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民生银行广州分行，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五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情况如下：

项目	2018年12月31日	2019年12月31日
资产总额	211,688.65	343,632.22
负债总额	73,502.24	76,640.21
资产净额	138,186.41	266,992.01
项目	2018年1-12月	2019年1-12月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51,669.36	46,553.18

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，确保不影响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，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。

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210,153.29万元，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人民币7,000万元，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3.33%；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-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，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，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（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）。

六、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产品，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但仍可能存在政策风险、市场风险、募集失败风险、延迟兑付风险、流动性风险及其他风险，受各种风险影响，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，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。

七、决策程序的履行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，并提请授权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。

八、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

金额：万元

序号	理财产品类型	实际投入金额	实际收回本金	实际收益	尚未收回本金金额
1	银行理财产品	10,000	10,000	204.75	0
2	银行理财产品	7,000	7,000	149.26	0
3	银行理财产品	40,000	40,000	768.06	0
4	银行理财产品	30,000	30,000	576.04	0
5	银行理财产品	50,000	50,000	939.44	0
6	银行理财产品	20,000	20,000	370.83	0
7	银行理财产品	7,000	7,000	103.90	0
8	银行理财产品	15,000	15,000	281.25	0

9	银行理财产品	20,000	0	0	20,000
10	银行理财产品	7,000	0	0	7,000
合计		206,000	179,000	3,393.53	27,000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				92,000	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/最近一年净资产 (%)				34.46%	
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/最近一年净利润 (%)				6.59%	
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				27,000	
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				93,000	
总理财额度				120,000	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11日